

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

112 年動物行為及飼主責任教育課程參訪暨期中會議提案單

提案單位/人員：

案由：

說明：

擬辦：

※備註

欲提案單位/人員，本提案單請於 112/6/2(五)17:00 前請以電子郵件(E-mail：ivun421@ems.miaoli.gov.tw)傳至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李小姐收，謝謝！